

第九屆「綠獎」生態保育計畫獎助徵件辦法

一、參加對象：政府立案之社、財團法人（不含企業基金會）、各地方社團、社區發展協會、NGO 組織，參與組織須出具相關證明文件，若有其他補助來源須主動揭露相關資料。

二、徵件期間：2024 年 4 月 22 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止。

三、徵件項目：生態保育計畫

四、總獎金：新台幣 180 萬元

主辦單位將邀請關注生態環境、永續發展計劃之專業評審，依照各團體提案計畫書提出的經費需求，提供獲獎單位 30 萬元至 100 萬元的獎金。

五、徵件內容：提出陸域 / 海域生態保育、生態環境維護、綠色環保、土地永續發展等須為具體可執行的計畫書。計畫書中須說明生態環境與物種所面臨的危機，預期透過何種策略與行動，使生態得以改善或恢復。

(1). 提案計畫書資料：包含執行計畫摘要、執行計畫詳細說明、獨特創意、執行進度、預算分配、預計達成目標及補充資料等項目。除文字描述外，需以量化數據或佐證資料預估其成效，展現計畫影響力。

(2). 計畫參考照片：繳交三張與計畫相關照片檔案。

六、徵件規格：詳見綠獎官網（<https://ecoechoaward.com>），使用主辦提供之文件格式。

七、評選階段：

「第一階段初選」：為資格審，主辦單位將審查繳交資料是否皆符合徵件規範，並依據申請單位提供之計畫書、照片電子檔、團體證明資料、聲明書與授權書等，審查其內容是否符合環境永續發展之主題且具開創性，評分項目（請見以下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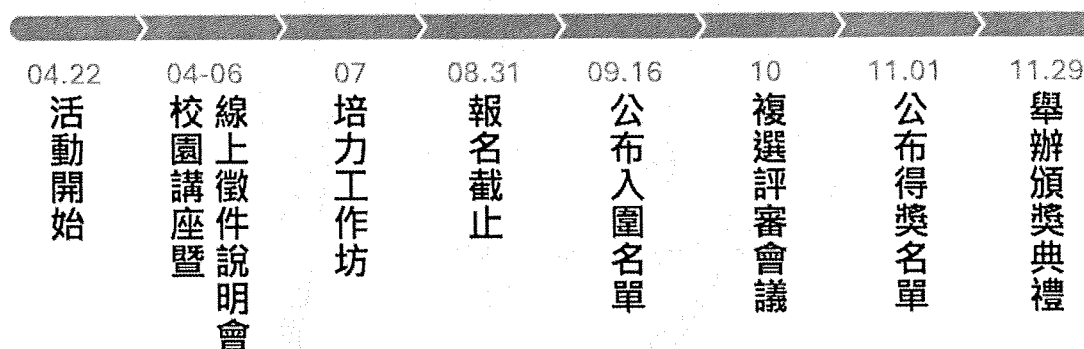
「第二階段複選」：每家入圍複選單位，必須推派至多 3 位簡報代表，與評審團進行口頭簡報及現場問答。每組入圍單位共有 25 分鐘，包含 12 分鐘簡報時間、13 分鐘評審提問時間。如不克出席，將取消複審資格。評審委員參考書面資料及現場簡報問答後，按「生物多樣性」、「自然性、代表性及特殊性」及「規劃合理性」等項目進行評分。

1. 「生物多樣性」30%：評審將考量該計畫在整體生態體系平衡、維繫及彌補等方面所具備特性及其所處地位。參考以下因素綜合評定：生態系完整程度（棲地及物種多樣性）、食物鏈頂端生物種類（豐富性）、保育類物種（關鍵性）、生物族群數量（重要性）。
2. 「自然性、代表性及特殊性」30%：評審將考量該計畫的未來變化可能性，及對自然生態環境及人文意義等方面綜合評定，提出契合生態體系平衡精神的計畫方案。包含在自然生態環境方面具有代表性地位（代表性）、在人文環境上具特殊意義（特殊性）。

3. 「規劃合理性」40%：評審將參考以下因素綜合評定，包括該計畫所可能付出的成本與之後呈現的生態價值，是否合宜（經濟性）；非營利組織在落實計畫經費與人力的分配（經濟性）；該計畫對於參與的志工；是否具有啟發性（教育擴散性）；該計畫的行銷包裝推廣；是否具可執行性（合理性）。

八、徵件期程：

2024 年 第九屆綠獎



九、徵件期程：本辦法未盡事宜，得另行發布。